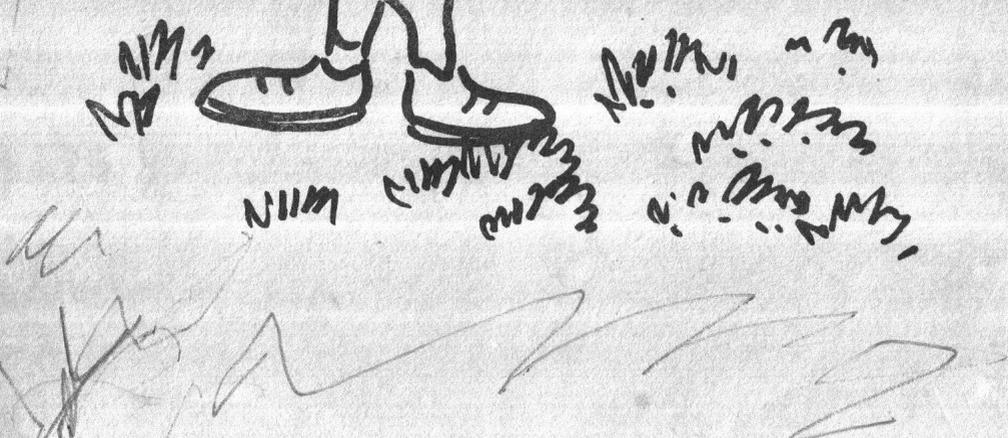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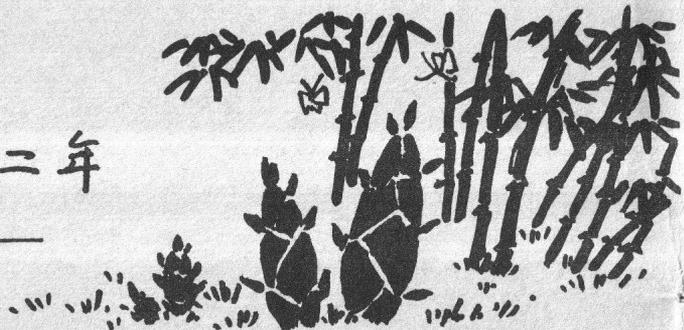
台湾协志会会刊

蕃薯



台協會第二年

— 文亮 —



台協會於一九七三年五月十八日成立，現已邁入第二個年頭。我們現有邀費會友43戶77人，（個人會員9名，家庭會員34戶。）其中新參加本會之會友共7戶14人，舊會員因故迄今未交費退出者共九戶12人。會友的分佈，以SAN JOSE地區最多，共12戶；PALO ALTO及SUNNYVALE次之，各7戶；其餘Mt. VIEW, FREMONT及SAN FRANCISCO各3戶；SANTA CLARA及SARATOGA各2戶；CAMPBELL, SAN CARLOS, HAYWARD及EL CERITO各一戶。另有樂捐本會之同鄉三戶。我們每個月寄出台協通訊約一百份，報告本會活動節目及會員動態。

台協會雖小，但是五臟俱全，舉办的活動可說相當的多。在極有限的人力財力限制下，各項活動的舉行，全賴各位熱心會友，犧牲時間與精力的結果。我想這是我們台灣人在海

外團結，熱心的表現。有事大家一齊出力，有困難大家一齊坦誠討論解決。本年度本會各組活動已初步擬定，概述於下，希望各會友同鄉多多支持，建議與批評。

一、座談會：擬舉辦十八次座談會。討論有關台灣問題（7次）在美生活有關問題（7次）及其他共同興趣之題目（4次）目前已舉辦過五次，題目分別是：“漫談台灣人在美國”

“九大建設在台灣”

“肝與腎臟”

“SECOND MORTGAGE INVESTMENT”

“核能發電”

座談會舉行都在星期五晚上，地點在：

ST. THOMAS EPISCOPAL CHURCH
231 SUNSET AVE.
SUNNYVALE, CALIF.

二、會刊發行：本年度擬發行三次會刊。除本期外，另二期

將在明年二月及六月舉行。

三. 婦女會：請另見專文。

四. 聯絡組繼續發行名協通訊

五. 交誼組：初步計劃之團體

活動有成人晚會(十一月二日)，

春節餐會(二月八日)及PICNIC

(四月)小組活動有乒乓球比賽

(已於九月二十一日舉行)，

TAHOE SNOW TRIP(十二月十四日)

BOATING CRUISE(六月)，CAMPING

TRIP(七月)及象棋，橋牌，壘

球，網球等活動。

地矣在 South Side Community Center,

Rm 5, 5585 Cottle Rd., San Jose.

十月十九日下午一時學習跳舞

由張女士主持，歡迎男女會友

都參加。電話：964-8017

十月廿七日下午一時時裝表演

預習，由薛女士主持，電話226-3209

十二月七日下午一時：由尤女

士主持，電話：227-2596

學習聖誕節各方面的裝飾和小

工藝品的製作，請外面的專家

來特別指導，有興趣者可當天購

買材料實地製作。(每次請外面

的專家來指導費用約20元-30元

由參加會員平均分配。)

談 婦女組 今後的希望 和計劃



=: 葵玉 =:

九月十四日在石太太家裡，我們簡單地討論有關今後婦女組每月一次座談會的內容和方針，原則上大家願意還是照過去一年的活動節目和方式。只是每位婦女的興趣是多方面的，希望能在內容方面增加新的節目，例如：對服裝的選擇和顏色的配合，室內裝飾，特別節日裝飾品和小禮物的製作，以及大家最感棘手的如何整理自己的頭髮等。當天我們決定在聖誕節前先舉行三次座談會：

婦女組的座談會，目的並不在學習技能，同時更希望借座談會大家能聯絡感情和交換意見，觀摩學習和檢討成果。因此並不限制會員，非會員或會員的親友有興趣者，都歡迎來參加。每次座談會希望能做到各位女士們主動地和主辦人聯絡，好讓主辦人在事先統計人數有所準備，平日大家都做不完的家事和公事，在緊張忙碌的生活中，抽出一個下午，見見朋友，聚聚談談，其樂無窮。盼望今年的婦女組能和過去的一年一樣的成功。

台聯杯壘球賽雜記

— 吹牛 —



每到春夏季，全美各地充滿着少棒，青棒……等棒球運動時，在南旧金山湾区的台灣同鄉中也有一群耐不住炎的引誘而感到手癢的老爺們，冒着炎夏的燥熱，相聚在球場，分別組隊，打起壘球來過之癮。雖然玩這種笨大的壘球不如“小球”的軟硬式棒球來得刺激，大家卻默認着年紀已大骨頭硬化，經不起太多的揮跌及斟斗，認命地以這礙手礙腳的“大棒球”充數，只要有棒賽的樣子，也就夠他倆藉以回味一下，當年還是“少年雞”時曾在球場上叱咤風雲的旧夢吧！到目前為止，很難得地已組有四隊，除了台協隊外，還有 Berkeley 的“拍”隊，Fremont 的“唬”隊，及 Hayward 的“黑”隊。彼此之間經常觀摩對抗，戰果互有勝負。大概是賽將上癮了，各隊自認羽毛豐滿，趁台灣棒隊揚威于美國之際，也不甘落後地想來个老爺依棒賽，正式叫陣。於是，在几位熱心的球友及台聯會總幹事的協調下，南旧金山湾区台灣

同鄉聯合會終於決定于今夏舉辦第一屆台聯杯壘球錦標賽。大家還煞有介事地由各隊推派教練及裁判先召開了一次比賽規則會議並抽籤決定順序，是在勞工節的 long week end 進行。賽期兩天共六場，以循環賽制決定魁首。消息一傳出，各隊均存着奪標的雄心。有的私下勤加練習，有的却不斷收集各隊戰力資料，研判敵情。真是戰雲密布，磨拳擦掌，其緊張局面倒是第一次出現于球場上。賽前的一般估計，台協隊，唬隊及拍隊，實力不相上下，行情一致看好，予測將有一番激戰，鹿死誰手，則難以定斷。

比賽的第一天，地莫在 Sunnyvale 的 Fair Oak Park，那裡有兩個廣大的棒球場相隔約三百公尺遙之相對，四周環繞着網球場，野餐設備，兒童遊樂場及無數的涼爽樹蔭，可說是一个供人休憩遊戲及球場兼備的標準公園；因球場無法

予約，為了保有場地，從上午
清早八點多鐘起，幾位身為地
主隊的台協會友便紛紛趕到球
場來佈置，量距離，劃白線，
放壘板，插圍旗，掛記分牌等
事忙得不亦樂乎。那又是個風
和日麗的早晨，出乎意料地前
來觀賽的同鄉伙比予計的數目
為多。不但大部份球友們均攜
眷前來，而且有几隊也招兵買
馬約來了為數不少的啦啦隊前
來助陣，將平時很清靜的公園
帶進了熱鬧的氣氛來。到了開
賽十分鐘前，負責攝影的鄉友
便開始忙碌起來，為了便拍電
影的記錄有個題目可攝入鏡頭
，有一位不知那來的“鄉婆”鄉友
臨時揮毫，貼出了一大招牌，上
面記着台聯杯壘球錦標賽“八
大字，遠望去字體灣之斜之
，雖有兵嫌醜，倒也歪斜得可
愛，他吩咐攝影師別動鏡頭可
漏光錯拍，這可愛的八個寶貝
大字却千萬不能照歪，否則屁
股三大板毫不留情。根據抽籤
結果，上午的戰陣為台協隊對
唬隊在南邊球場對陣，由台聯
會副主席為主審；“拍”隊對“黑”隊
在北邊球場進行，主審由總裁
判的台協會副會長担任。到了
十點半，主審看到各隊的賽前
練習一直不可罷休，乃毅然宣

佈集合，兩隊在各球場的本壘
上以八字排開，由攝影師拍照
，象徵一下簡短的開幕典禮後
，令人興奮的錦標賽就此啟幕
。在南邊球場的戰役，對各隊
的關係較為重大，只要勝過對
方，冠軍就有一半的希望，因
此兩隊的攻守一直都非常的謹
慎而賣力，戰戰兢兢地全力赴
陣，寸步必爭，跟平時觀摩賽的
嘻哈氣氛完全兩樣。這一仗由
唬隊先攻，在九回合的對抗下
，雙方積分總是亦步亦趨，互
成拉鋸，只要唬隊先得一分，
台協隊也跟着入城一分，其間
唬隊雖屢次造成壘壘情勢，唬
唬逼人，緊張不已，每次總被
守衛沉着在台協隊化險為夷，
有驚無險，這樣一前一後，一
直僵持到九局，積分竟為五比
五，兩隊平手，不相上下。主審
乃宣佈延長比賽，以先得分者
為勝隊。至於在北邊的球場上
，拍隊與黑隊的對陣也相當激
烈，從南邊遙望過去，常見飛
球搶壘的鏡頭使場地的黃沙到
處滾飛，而且还聽到一陣又的
娘子軍喊叫聲，想係啦啦隊正
在為黑隊加油，其熱鬧的氣氛
雖然令人欲趨之往觀，但卻抵
不住這邊緊張戰局的引人，有
些觀眾看到唬隊有位明星式

球員优越的攻守还赌着虎隊將贏，到這時更迫不及待地欲賭結局。在延長賽開始後第一局，雙方均無所獲，到了第二局，虎隊攻城未下，台協隊却在五号打击手的一記長打下，幸運地贏得了第一仗。南邊战役就此收陣。時值正午，沒想到北方戰場仍未打完九回合，膠着的酣战一直到十二点半才结束，其比数为39比12，啪隊領先，其战绩之高令人咋舌，遠超过南邊兩隊的積分，对下午的交战頗具有示威的作用。不过到了這時，大家的体力已消耗得差不多了，紛又寻找附近的樹陰下，相聚成群，席地而坐，一边休息進餐，一边彼此閑聊，交換感想，將緊張的戰場一下子轉變成同鄉交誼的輕鬆局面，噁之哈之持續了約二小時後，第二場战役又告開始，台協隊對抗啪隊在南邊球場進行，這又是一場硬仗。加上上午啪隊战绩的嚇人，对台協隊的心理压力極大，难怪一開仗，啪隊便遙之領先兩分，前三局台協隊總是徒勞無功，無法進城，幸虧有沉着的教練判斷正確，從第四局起，攻击方式由長打改為滾地迎球，終於由六号打击手打出一記令人出

乎意料的手飛滾球由第三壘內線擦壘而過，不但找到了啪隊守衛的漏洞，而且也打破了鴨蛋，使台協隊慌亂的心情稍獲安定，接着七号同樣方向照來一記，三壘手又漏接，使战绩成為平手，這一來，啪隊陣形大亂，臨時叫暫停，調兵遣將，想把這了漏洞弥補起來，但是經過這一變動，大大影响軍心，使其後的对陣在台協隊机动性的攻击下，忽遠忽近的打出，使他陣脚動搖始終無法封鎖台協隊的進攻。最後換了投手也是安濟於事。第九局打下來，战绩成為11比3，台協隊大勝。台協隊過去对啪隊的對陣記錄中，敗多於勝，這次可說是大吐口氣的一仗，相信啪隊今年是真的屈服了。而在北邊球場的战役，虎隊毫無困難地克服了黑隊（八比五），但其分数的差距不如上午啪隊与黑隊一仗多，而且黑隊竟從虎隊攻得了五分，与台協隊的成績很相近，顯示着黑隊的潜在实力不可小看，加上他擁有的最雄厚的啦啦隊，娘子腔的助陣对他士氣的鼓舞，功勞不小。因此，台協隊也不敢对黑隊存有輕心。第一天的比賽約在下午三點半結束時，台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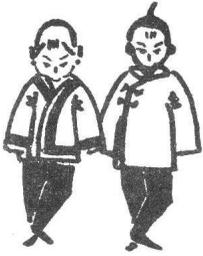
會會長特地帶來了幾個大西瓜慰勞各隊球員，清涼甜美的西瓜不但及時消退了大承一天兩場戰役的疲憊，也延長了同鄉交誼的時間，使大家都能在盪漾的心情下踏上征途。比賽第二天，賽場移到 Berkeley 的 University Park，那裡也有兩個球場，東西相隔約十公尺，球場比第一天為小，而且有一公尺高的籬牆圍在外面，似乎是為少棒而設計的，對大人的壘球賽似嫌小些，同時球場地面也顯得崎嶇不平，對習慣平地的球員仍是很大的考驗。到下午二時，比賽分別在東西兩球場準時開始，東邊的台協隊對哩隊之役，進程順暢，台協隊攻擊仍強烈如故，全壘打式的長打不勝枚舉，但因場地小，約定只跑三壘，雖然如此，台協隊也是遙遙領先。哩隊雖付出全力企圖阻止對方的攻勢，屢度調兵並換投手，情勢仍沒有多少變化，不過他們認真守衛，敗不氣餒的態度，著實令人感動，有位投手甚至顯出了過份緊張的神情，在擋球接球之際，東一撲西一伏，雙手在地上摸索，很像生手漁夫初次捕魚，慌張得繞着“跳魚”圍圈轉，其滑稽之狀逗得觀眾捧

腹大笑。事實上哩隊攻守均很賣力，九局下來竟也難得地攻下了十五分，二以八分之差稱臣。至於西邊的對峙，咱隊佔盡了地利，憑其優於長打的特色，屢次揮棒打球出界，連々得分，其中就有一位入了十八分，最後以 26 比 4 收局，咱隊連呼輸得冤枉，外野手受制於球場，無法發揮守備威力，希望明年能改地矣。最後統計賽績，不用說台協隊三戰三勝躍登王座，咱隊亞軍，咱隊季军，而哩隊卻得了精神獎。台協隊教練自台聯會長接過銀盾後，眾球員齊扶教練上肩，在台慶絲王的喜氣下，錦標賽宣告閉幕。当晚，由地主隊籌辦了大聚餐，四隊球員眷屬歡聚一堂，忙壞了主辦人，卻樂煞了賓客！

這一次球賽，不但使多數台灣同鄉有球藝上的觀摩切磋，也有鄉情的交流，可說是非常成功的台灣同鄉大聚會。希望明年能再有同樣的聚會，藉着球藝使同鄉仍更為團結，互助合作，則其球賽之意義，當不止於技藝的交流而已罷。

同心協力

由台協會說起



光 子

協志會成立已一年多(由最初之定期座談會迄今已約二年),各項活動之舉辦,如座談討論,文報收集,交誼及婦女活動等均能順利而積極地進行,這是我們大家同心協力的結果,也可說是我們台灣人團結力的最好表現。近年來,在海外各地的台灣人中,已有不少已成立或將成立類似的組織,台灣人已由「不聞不問」,或「敢聞不敢問」的階段進入積極參與的時代了,這是多麼可喜可賀的現象呢!在這積極參與的過程中,我們有時也得靜下來思考我們終究的目標與達成這些目標的方法,討論這些問題時,我們有時也難免意見分歧,但可喜的是我們均能坦誠地研討而接納不同的意見,我

們也因此更團結更有力,協志會曾經過這樣的階段,相信別的組織也會有類似的經驗,小弟寫這篇文章的意思是表達這個經驗,說這句話來鼓舞會友,使我們能更進一步的參與,另一方面也做為其他台灣人組織的參考。

小弟認為一個組織之能否成功有力量,在於參加那個組織的成員是否有堅強的共同信念。我們共同的信念是什麼呢?這不外是「台灣人的意識」——台灣人有共同的歷史與地理背景,共同文化和民族特性,共同的苦樂經驗,也將有共同的未來。這個共同的認識把我們融合在一起,我相信也只有這種強烈的認同,才可使「台灣人」足以自存,不管是在島內或海外,也不管我們是參與政治、經濟、或軍事活動,我們將始終抱著這個信念,我們知道台灣人面臨着很困難的政治局面,但我們也知道堅強的意志可以克服許多困難,許多事往往是「願不願」,而不是「能不能」的問題。有了這個共同的認識,那麼我們就得一起來苦幹,苦幹為的是什麼?為了我們自己,也同時為了所有

台灣人的福利。我們終究是為了所有台灣人的福利，要不然我們自認為「台灣人」就沒有很大的意義了。

達成這個目標的方法很多，採取的手段也有多種，比如說：

- 一. 把各地台灣人拉攏在一起，組織起來，成立研討會，聚集人才，舉辦各種活動，就如現今的協志會一樣；
- 二. 互助合作，在海內外建起台灣人的經濟勢力，要把事做好，財力自然是個重要的因素；
- 三. 組織與組織間互相鼓勵幫助，只要有共同的終究目標，不要互相無謂地攻擊與排斥；
- 四. 實際參與島內政治與經濟活動，回台灣競選人民代表，督促與改進現有的政權，在島內外隨時批評現在國民黨政府的不良措施；
- 五. 為美國公民者，參加地方公共事業，競選為人民公僕，為美國也為台灣人民謀福利；
- 六. 幫助外國人瞭解台灣的政治與經濟情況，對報紙，

- 雜誌或電視廣播有對台灣不確的報導，應去信指正；
- 七. 研究台灣的歷史，文化，語言與風俗習慣，公佈發表這些研究成果，讓我們瞭解自己，也可讓外國人瞭解我們；
 - 八. 各地設立基金會，幫助需要金錢補助的台灣人，尤其是有才幹的台灣人因政治或社會情況而遭受困難者；
 - 九. 成立民事協助會，幫助島內外一般人民解決法律問題，保障民權；
 - 十. 發行書刊，把個人或團體思想與生活經驗發表出來，互相觀摩改進。
- 類似這樣的方法，實在是寫不完，我們協志會已做了一部份。如果我們同意，這些都是我們該做的事，那麼我們可以用團體之名，或私下積極的進行。如果我們因精力於自己的事業，沒太多時間自己構之去做的話，我們也可貢獻金錢，由有才幹的台灣人來幫我們做。比方說，如果我們每人每月願捐出十元或廿元，則我們可請住有專才的台灣人來主持個台灣研究社，或是在台灣办份雜誌，鼓吹人權與法治，研討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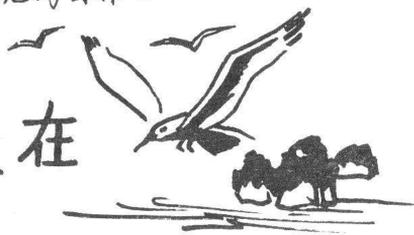
種民主與社會體系，揭發政治與社會之黑暗，獎勵勇敢為民服務之人士。用這些錢也許我們也可設立獎助學金，鼓勵學生研究台灣問題，或是用這些錢來幫助為台灣人奮鬥的團體等。

總之，只要我們願意，我們能做的事實在不少，我們在

心理上要有肯參與(Get involved)的基本態度，然後大家團結起來，互助合作，或出錢出力，在政治與經濟上組成一條聯合陣線，參加島內政治與經濟建設也好，參加島內或島外武力鬥爭團體也好，或採旗吶喊也好，或默默無息地工作也好。我們將成就非凡，我們也必能達成終究的目標。

簡介早期台灣人在

海外的組織



— 阿怡 —

一、導言

近代殖民地史說明了一個事實，即是殖民地的解放運動大抵是由海外發動而傳入本地的，台灣也不例外。曾經不顧一切替台灣人打抱不平的日本教授矢內原忠雄在其所著“帝國主義下的台灣”中也如此地說。中國國民黨及共產黨的興起，與海外留學生及華僑有深切的關係。難怪有人說：“華僑為中國革命之母”。留學生對於一個民族運動的發動，形同

對外界的一個窗口，不斷吸收新思想，新文化，而形成對本地民族運動的指導者，其對一個民族的历史影响甚巨。不少台灣留學生常常感到自己對家鄉應該有責任，但又不知道自已應該做些什麼事，才能對得起家鄉的父老兄妹，更不清楚前一輩的台灣留學生曾經做過什麼事。因此本文簡單介紹自世紀末一批又一批的台灣留學生，在海外受世界潮流的影响，本着愛護家鄉的熱誠，成之

了不少組織，也做了不少可歌可泣的運動，他們在台灣歷史上寫下了永恆不滅的一頁，這一頁很值得現在的台灣留學生仔細去體會及研究，因為有些當時留學生所爭論的事，思想上的差距，至今仍然存在。“前車之鑒，後車之鑑”，令我們的冷靜沉思！

從一九〇〇年開始，就有台灣留學生遠離家內，到海外去留學，當時主要的留學地是日本及中國，這兩地的台灣留學生對台灣的民族運動有甚大的貢獻。至一九〇八年，在日本東京的留學生已有六十多人，大家都是富家子弟，年齡幼少，談不上思想及民族意識，但台灣總督府仍然不敢放心，乃在東京小石川區荏荷谷設立“高砂寮”，將台灣留學生集中監視。後來還發生了“高砂寮事件”，住宿生與日本當局大衝突。到了一九二二年在東京的留學生已近三千人，個個都是很優秀的青年，具有強烈的民族意識，又受到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殖民地民族自決運動，辛亥革命，日本的民主主義（即君主立憲制下的民主主義）以及韓國獨立革命（註

一）的鼓勵和刺激，因此激發了他們的民族自覺，沸騰了他們心中的熱血，乃自然而然地結成組織，推行運動。

二. 在日本東京的組織

A. 聲應會及救國會(1919年)

聲應會成立於一九一八年，是由台灣留學生及旅日台胞（林呈祿、蔡培火、蔡惠如等）與旅日華僑馬伯援等基於血濃於水及應該“同聲相應”而組織的，雖以親睦為号召，成立後卻沒有積極活動。救國會亦成立於一九一八年，正值台灣民族運動領導者林獻堂在東京與台灣留學生常之研討改革台灣政治社會等問題，遂而組織成救國會，主要在救國思想，會員有羅萬陣、吳三連、王敏川等十人，不久即因經費支出問題而不了了之。這兩個組織雖然沒有什麼大成績，但至少做了救國的工作。

B. 新民會及台灣青年會

(1920年)

新民會及台灣青年會正式成立於一九二〇年，是對台灣民族運動貢獻最大，是影響台灣歷史最大的台灣留學生組織，兩會一體，主要幹部都是同

攝人員。新民會的發起人是蔡惠如，台中清水人，當時在中
國大陸經商，不甚得意，來到
東京，見放翁會瓦解，乃邀請
放翁會舊會員，並傾出財產，
創立新民會（新民二字乃取大
學篇中“作新民”之義），其
宗旨是“研討台灣所有应予革新
之事項，以圖謀文化向上為目
的”。蔡惠如先任會長，後請林
獻堂任會長，會員有黃呈聰、
蔡式毅、連雅堂、林呈祿、羅
傳、郭國基、吳三連、王敏川、蔡
培火、謝春木、石煥長等百餘
人。大多是二、三十歲極優秀
的台灣留學生，新民會成立後
最大的努力成果是創辦“台灣
青年”雜誌，發刊後輸入台灣
甚受歡迎，僑居海外各地的台
胞及島內父老大大加鼓勵支援，
日本的開明名士政要及宗教界
、學術界人士亦頗為聲援。就
如此燃起了一把燦爛的思想火
花，照耀並引導在黑暗中的台
灣人，為追求共同願望而努力，
這把火從海外燒到島內，至
一九四四年被滄海與與南新聞
合併為止，整整燒了二十五年。
“台灣青年”發行十八期後，
於一九二二年改名“台灣”，
以示擴大範圍，至於一九二
三年成立股份公司以奠定經濟

基礎，並增刊“台灣民報”（
半月刊，半年後改為旬刊），
以報導時事。次年在台南設自
話文研究會以推行自話文。又
經過三年艱辛的努力，受盡日
方的刁難，終於一九二六年移
入台灣發行（週刊），銷路突
破一萬份，內容充實，頗受日
方同業者嫉妬，又受盡刁難，
在一九三二年改為日刊“台灣
新民報”，至一九三七年已日
銷五萬多份，當時卷集台灣知
識份子之精華，在超越日本人
的念頭下，把一個處之受壓迫
的日刊，搞得有聲有色，真值
得台灣人額手稱慶，對建立台
灣人的自信心有甚大貢獻。至
一九四〇年太平洋戰爭發生，
台灣軍部跋扈，干涉言論，提
倡統一黨行，新民報不得已乃
改名為與南報，以避免合併，
拖至一九四四年終被強迫合併，
至此台灣人唯一喉舌，終於
結束其二十五年的歷史。但五
十多年來，“台灣青年”所燃
起台灣人追求共同願望的火花
，並未熄滅，隨着台灣留學生
的足跡，傳播到全世界各角落，
一代又一代地傳下去。除本
“台灣青年”外，新民會經常
舉行座談會及研究台灣工作，
出版新民會文存的台灣自治閣

題，鴉片問題等有系統的文献，其他公開活動都藉台灣青年會名義進行。

台灣青年會起源於台灣留學生所住宿之“高砂寮”，原為敦睦鄉誼的團體，舉辦遠足郊遊等活動，至一九二〇年“台灣青年”出版後，才正式掛出招牌。該會主要事蹟是：募集中國五省飢饉救濟金（一九二〇年，中國河北等五省大旱災）；罷食（一九二〇年，吳三連為台灣總督府總務長官，在每年招待例會上衝突，次年，集體拒絕參加）；反對壓迫言論運動（一九二一年，反對台灣總督府禁禁“台灣青年”）；高砂寮事件（一九二三年，東京大地震，高砂寮受影響，島內父老捐款重修高砂寮，新舍竣工後拖延半年，不准搬入，學生們遂實行佔領宿舍及示威運動）；支援台灣議會運動（從一九二一年開始，為每年台灣議會設置請願團至東京向日本國會提出請願書時，發動群眾，散發宣傳單，收到很大的宣傳效果）。

台灣青年會最大的貢獻是每年組文化講演團赴台巡迴各地，展開文化啟蒙的演講運動。第一次於一九二三年吳三連當團

長，偕郭國基等到全各地演講，到處備受歡迎，當地人力車夫自動載看團員，遊行全市，作示威運動，對島內同胞的啟蒙及鬥志有很大的效果。不但如此全台各學校亦群起效法，組織罷課等反抗運動就逐漸發生。後來台灣青年會隨着台灣文化協會的分裂而變成左右兩派，聲勢大不如前。在廿年代中，台灣的民族運動由萎靡而興盛，起於台灣議會設置運動，由台灣文化協會首倡光大，至分裂成新文化協會，台灣民眾黨及台灣地方自治聯盟等時，民族運動已擴大範圍，而加入了社會運動，台灣人的組織漸近成熟。這十年中，可說是台灣近代史中，思想最蓬勃，台灣精神最有表現的黃金時期。在這時期中，新民會及台灣青年會不斷吸收新血，送回台灣，投入島內的運動，的確克盡了歷史的任務，在台灣史上寫下輝煌的一頁。

C. 文運革新會，南盟會（一九二五年）及東甯學會（一九二六年）
台灣的學生，受留學生的鼓勵，加入民族運動的行列，不斷掀起學潮，不少學生被開除犧牲，他們聯袂轉赴東京。

於一九二五年，台北師範的學生組織了文運革新會，台南師範的學生組織了南盟會，其宗旨在反對日本殖民，言論與行動，均甚激烈，為日方所不容，遭受拘捕。東甯學會為丘念台及少數客家籍台灣留學生於一九二六年組織，致力於大中國思想，但始終不敢公開行動，活動少為人知。

D. 台灣同仁會 (1921年)

台灣青年會興起後，台灣總督府坐臥不安，乃唆使一些軟骨頭於一九二一年組織台灣同仁會，以與台灣青年會分庭抗禮，不久即因粵人理睬而消滅。

三. 在中國大陸的組織

當時日方限制台灣人到中國大陸，因此台灣留學生在中國大陸求學的不多，大多是潛渡或經由日本者，還算法躍。

A. 北京台灣青年會 (1922年)

由林炳坤等於一九二二年組織，蔡元培、胡適、梁啟超、李石曾等均為名譽會員。支持台灣文化協會的抗日運動，一九二三年“台灣治警事件”發生，文化協會幹部均爭全

被日警掃光，該會乃召開“華北台灣人大會”提出激烈抗議。

B. 上海台灣青年會 (1923年)、台灣自治協會 (1924年) 及台韓同志會 (1924年)

上海台灣青年會由蔡惠如、彭華英等發起，目的在打倒日本帝國主義，支持台灣文化協會，與中國國民黨有聯絡。曾召開上海台灣人大會反對台灣治警事件，反對慶祝台灣始政紀念日 (六月十七日，即日本開始統治台灣之日)，反對台灣御用紳士辜顯榮等台灣公益會一派，冒稱“有力者大會”“政電日本加藤內閣以挽留台灣內田總督”。台灣自治協會是由上海台灣青年會員旬抵滬台胞組織於一九二四年，主張民族自決及台灣獨立，而青年會表裡相助，着重對中國人的宣傳與連絡，促進了解台灣。台韓同志會是由上述兩會會員與韓國流亡政府的勞動總長，外交總長及韓國重要革命幹部組織於一九二四年，其主張台韓獨立，台韓互助，行動秘密，經常散播反日傳單，暴露北京政府溝通日本之劣跡，文章激烈，使得在上海的人莫不認為凡是反日的事，都是台韓同志

會所為的。

C. 廈門台灣高志會(1923年)、閩南台灣學生聯合會(1924年)、廈門中國台灣同志會(1925年)

廈門台灣高志會為嘉義人李思禎所創，目的在提倡台灣民族自決，曾召開廈門台灣學生大會反對台灣治警事件，並發行雜誌“高志廈門號”，攻訐台灣總督府暴政。李思禎、郭丙幸等又聯合各學校學生組織閩南台灣學生聯合會，發行“共鳴”雜誌，演出話劇，支持文化協會運動。為此，日本廈門領事館，偵騎四出，取締甚嚴，郭丙幸及林茂鋒乃與中國學生共同組織廈門中國台灣同志會，以迴避日本偵探。曾發表宣言，並發刊物“中國台灣新青年社”。閩南區的留學生多才多藝，演話劇諷刺日本當局，出了報刊物，發表宣言，文辭並茂，熱烈慷慨。

D. 南京中台同志會(1926年)

羅東人吳丽水偷渡上海，遇同鄉李振芳，藍煥星，得中山中學教員之協助，乃於南京成立中台同志會，以聯合中國人使台灣獨立至使中國免受

日本侵暴為目的。暑假中，會員返台廣募同志，事機不密，被日警拘捕，該會旋即消滅。

E. 廣東台灣革命青年團(1926年)

一九二六年底，台灣留學生台北人張月澄，南投人張深切、郭德金，林文騰成立廣東台灣學生聯合會，並得中山大學校長戴傳賢及黃埔軍校政大治部主任孫炳文之贊助，經暑假中山大學舉行研究會，討論會等。次年為擴大團體乃成為廣東台灣革命青年團的祕密組織，對外仍用學生聯合會之名義。發行“台灣先鋒”，發動示威遊行，發表宣言，主要口號為“台灣是台灣人的台灣”，並投稿廣東民國日報，至此日本偵探開始密切監視。一九二七年，張月澄被日駐上海領事館逮捕，立即移送台灣，同時檢舉有團的六十多人，被判刑者十多人，一時驚動全島人士，後以證據不足，真正服刑者為張深切、郭德金、林文騰三人。

F. 台灣民主黨(1932年)

一九三一年，日本發動“九一八滿洲事變”，中國民眾反日情緒高漲，劉邦漢、林雲連、鄭鑑洲及中國學生劉福榮決

於一九三二年成立台灣民主黨，至黃花崗七十二烈士墓前宣讀誓文，其宗旨為根據民族自主精神，推翻日本帝國統治，以建設台灣民族之民主國為目。開始到處演說、散佈傳單、投遞報紙，頗得廣東各地人士好感，並得國民黨許諾暗中援助，又發刊“台灣革命運動”，後改名台灣，到處推銷宣傳，捐募基金及勸誘同志。一九三三年，劉邦漢奔走革命，積勞棄世，林雲連改組台灣民主黨，設本部於廣州，擬設分部於香港、汕頭、惠州等地，並為獲得經濟來源，設“維新化學氣球廣告社”，無成就，經濟陷入困境，一九三四年，乃往汕頭努力，在船上林雲連等四人為日偵探逮捕，押回台灣。日方又在宜蘭拘捕石圭璋，另加邱財，謝秀樵三人，至此台灣民主黨宣告中止。

四. 小結

A. 偉哉！台灣留學生

從一九二〇年至一九四〇年，台灣留學生帶來了台灣有史來，民族運動及思想發展的高潮，並帶來了台灣人自救的新武器——即從思想上先開始的合法運動。在此以前，台灣人

為推翻外來的統治，不斷地三年一小反，五年一大反，但大多藉鬼神符咒為号召，一鬧始就動刀槍，然後整批精華毀於一旦，令人痛惜。東京留學生發行“台灣青年”，以筆為武器，將自救運動現代化，其喚醒台灣民眾之功勞實在偉大。在這段歲月裡，他們從二、三十歲的青年變到四、五十歲的中年人，將他們人生中最寶貴的年華，貢獻給台灣人，為台灣人爭取了不少福利，減輕台灣人被壓迫、被剝削的痛苦，他們現在大半已經做古或近晚暮之年，但他們所樹揚的台灣精神，值得後人留念及敬仰。

B. 在中國及日本兩地留學生的主張與成就不同

在這兩地的留學生，他們熱愛台灣的心情是相同，但因環境的差異，所提的宗旨也不同，在中國的組織，多以民族自決及獨立為号召，在日本的組織，只能以孤臣孽子之心境，叫出改革之口号。但是在日本的組織成就較大，其最大的因素是返回台灣，建立群眾基礎；在中國的留學生，因受日方的限制，不易與台灣群眾連絡，效果自然較小。

C. 思想的分歧

東京台灣青年會於一九二七年成立社會科學部研究部，半年後，社會科學研究部已有與青年會分離之論，最後召開臨時大會討論，投票結果，贊成分離者少，結果主張民族主義的旧部退會，青年會亦偏入台灣文化協會之軌，為主張社會主義者所有。這個思想上的分歧，即右派主張民族運動，而左派則主張民族運動加上社會運動，這個爭論是多年最無法解決的一個結，而導致島內及海外的組織分裂。半世紀後的現在，海外台灣留學生的政論組織，仍然重演歷史，這種分裂是台灣人之福抑不幸？猶待有心者更進一步研究。

D. 失敗的原因

上述台灣留學生運動，失敗者不少，其原因難以一筆概括。理論上，一個運動組織成功的條件要有①思想與主義，②嚴密的組織及熱誠的成員，③經費來源，④組織經驗，⑤群眾基礎及符合群眾需要，⑥外力支援。缺乏這些條件，失敗的可能性就大。

E. 現在台灣留學生的處境

與組織及將來的展望

半世紀後的今日，海外台灣留學生的數目及組織遠多於以前，多數在高度工業化及民主制度下的地區，現實生活的壓力遠大於昔日，重商及物質化的風氣也基於過去，一般年齡也較老，島內的情況與以前不大相同，如何了解過去留學生的遺跡，分析目前的處境及展望將來，是大課題，作者不才，不敢在此多嘮嘮，謹此拋磚引玉，以待來者。

註一：一九一九年孫策熙領導朝鮮人對抗日本統治，曾發表朝鮮獨立宣言。（請參閱本期百合先生所寫文章的註二——編者按）。



當代海外

台灣人的活動

-阿果-

在今日三、四萬海外台灣人中，除了少數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移居日本的人之外，大部份是在一九五〇年以後才離開台灣的。自台灣“光復”後，由於國民黨政府政治腐敗，就業機會全被少數特權階級所霸佔，一些台灣青年人，在畢業即失業的威脅下，紛紛以留學移民為名，離開台灣，另謀發展。二十多年來，這些台灣人，除了極少數回去台灣外，做事的做事，讀書的讀書，在國外就這樣的留下來了。這些人成為現在海外台灣人的的主幹，而其在海外的所做所為，也構成了海外台灣人的活動。

因為你我的日常的一舉一動，都可算是這些活動的一部份，如果要把這些事情都寫出來，未免流於瑣碎。相反的，如果把一些活動按其性質區分，然後依項概述，相可約略反映出台灣人活動的一般。甚至就是這樣做，想也有很多不同

方法可以寫，本文擬按其活動所帶政治性的程度做一簡單的介紹。所謂政治性是指想藉活動的本身，對台灣國民黨政府產生政治作用及影響的。

一、非政治性的：台灣人的一個最大的特異就是無論到那裡去，都會想辦法要表明他是一個台灣人。物以類聚，大家由互相聚會的需要而形成粗具組織的團體。這種團體的組織簡單，通常是由大家推選出幾個比較熱心者，做為團體負責人，來辦理團體活動如聚餐，球類比賽等康樂活動。因為是屬於大眾化的組織，而其目的是使所有的人都能參加，因此均以非政治性做為標榜和号召，以避免無謂的爭論，這種組織的作用是聯絡彼此的感情和培養同鄉的台灣意識。下面是二個比較顯明的例子：

1. 台灣同鄉會：這就是大家所熟悉的各地台灣同鄉會。幾乎有台灣人住的地方，都有類似這種同鄉會的組織。組織活動均以團體康樂活動為主，藉以

溝通感情，互相協助。組織比較健全的地方，有時真能代表該地一般台灣人的活動，因此常成為國民黨海外特務組織滲透的目標。比如說，紐約國民黨在一九六六年以來，每年都支持一些人藉競選主席，想控制勢力強大的紐約地區的台灣同鄉會。因為每年企圖均不得逞，乃索性另組一所謂“台灣同鄉福利會”，想魚目混珠，欺騙新到當地的台灣人。

2. 巴西台灣人互助會：台灣人到巴西，大部份是經由移民去的，因此人口比較集中。現在幾乎都集中在聖保羅及里約二市。其互助會的成立是由一些思想比較接近的人，大家每月拿出一定數量的錢額，合存在銀行程，這些錢經日積月累，就成為一筆相當數目的金額，如果有的台灣人緊急須要金錢上的協助時，它就可以用來幫忙。因為到巴西去的移民和來美國留學的不同，他們是想到巴西求生存打天下的，互助會成立的目的是在救濟那些初到異鄉而

還不能自立的。

二. 半政治性的：一些台灣人剛踏到異國時，就立刻体会到台灣和外國的政治氣氛有很大的不同。他們會立即發現國民黨政府那一套反共抗俄，反攻大陸，不過是做為一黨專政，無限期實施戒嚴令，和由一些少數特權階級霸住要位的藉口而已。這些人對於台灣政治現狀就產生出極端不滿的心裡，常對國民黨政權種種措施做各種的攻擊，並找機會和海外國民黨機構做各種勾心鬥角的活動。在美國的基督徒自決會，巴西台灣同鄉會，台灣人民自決運動歐洲區委員會和其他具有相當政治意識的同鄉會，都是屬於這種半政治性組織的。

1. 台灣人民自決會：這是在三年前由幾位熱心台灣前途的牧師所組成的。以在美國具有政治意識的台灣人基督徒為對象，主張台灣人應該有權利決定自己的命運，對於國際強權和談下所決定的台灣前

途，概不承認。該會目前籌有一筆資金，準備協助對於致力於促成台灣人民自決的團體，已發行“出頭天”兩期。

2. 巴西台灣同鄉會：巴西台灣人有一、二萬之衆，百分之九十以上集中在聖保羅市，人才濟濟財源豐富，同鄉會的組織也較龐大而健全，並經向巴西政府正式登記，該會每年開會一次，盛況空前，每次選舉，熱心台灣獨立的人士均能當選。該會並出版“阿里山”月刊，鼓吹台灣意識，揭發國民黨不實報導並常刊載各地台灣人消息。國民黨眼見無法控制該會，乃效法美國紐約作法，成立另一台灣同鄉會，以圖混淆視聽，最近巴西承認中共政權，這個傀儡同鄉會立即有樹倒猴孫散的跡象。

3. 其他各地熱心同鄉所組成的團體：這些團體通常是由一些對台灣問題比較熱心的同鄉，由於經常討論台灣政治問題，或明或暗，非正式而結合的團體，這些團體經常由發表

雜誌或快報(Newsletter)，發表他們對時事及台灣問題的意見。很多雜誌如“望春風”，Houston的“台風吹”，波士頓的“清水溪”及在紐約石溪所出版的不定期快報等，都是這些組織辦的。

三、政治性的：屬於這種團體的組織，都具有革命色彩，他們都標榜革命的宗旨和革命的目標，因此組織都相當嚴密並具高度機密性。這些組織經常在島內或島外向國民黨作或明或暗的挑戰。明的如過去在聯合國前示威和每年到世界少棒比賽地與國民黨份子鬥智等，暗的如過去諷刺蔣經國以及在台灣爆炸國民黨載運軍備的列車等，都是由屬於這些團體的盟員幹的。

1. 台灣獨立聯盟：這是一個世界性的組織，主張台灣獨立，成立北歐式社會主義國家，分有美國本部和日本，加拿大，歐洲和台灣等四支部。日本支部又稱台灣青年會，已經有十幾年歷史，出版日文“台灣青年”月刊。加拿大支

部又称加拿大人權委员会，过去曾出有“自由台湾”雜誌（现已併入台湾独立联盟机关誌“台独”），这个组织的本部設於美国东部，有全工人員數名，每月出版雜誌“台独”。

2. 台湾独立会：總部設於日本，有北美及欧洲分会。主張無產階級革命，建立適合於台湾社会背景，接近於共產主義的社会主義國家。認為武力革命是達到推翻國民党政權的唯一途徑。工作重心集中在台湾島内，會員均採單机密性。台湾独立会出有月刊“独立台湾”。

3. 台湾独立革命軍：這是一支在台湾島内從事武裝爆破的革命团体。其主張及革命手段和独立台湾会相同。組織具有高度机密性。目前海外聯絡处設於美国加州。其工作成果常經由“独立台湾”上的台湾独立革命軍專欄發表。

4. 台湾社会主义联盟：主張台湾应实施徹底無產階級專政，並建立名符其实的共產主義國家。盟員

絕對献身於共產主義的理念。凡參加組織的人，必須有隨時回台湾去參加革命的覺悟。因此組織非常机密，很少人知道組織的型態，據云他們和爱尔兰共和革命軍(IRA)，巴勒斯坦的游擊隊有过聯絡。其總部設在美国加州。其机关誌“台湾人民”則在加拿大發行。

5. 台湾共和國：這個設於日本的組織，可說是名符其实的國家組織，負責人為大統領，下設有各部部长。其組成份子大都在日本社会上有莫地位的台湾人。过去大統領為廖文毅，現任為郭泰成。其存在已經有幾十年的歷史。目前工作重莫不大清楚。每年都舉行隆重的二·二八紀念会，並常發行“台湾民報”。

6. 其他具有政治性的組織：散佈在各大學的台湾留學生，由於有机会看到具各种政治思想的喜刊，通常在到達外國不久，其政治思想就發生相當程度的轉變。不滿國民党政府的人，常在志同道合下，

成立小型秘密組織，研究並製造各種爆破材料，定時計，偷听儀器和秘密電台等。在東部的七二四小組及西部的建台會就是屬於這種組織，也有一部份不滿台灣政府的學生，因佩服中共在過去二十年建設中國的成就，主張台灣應屬於中國的理論（這些人有否正式組織，並不清楚）。由於在學期間有限，這類小型組織的新陳代謝性頗大，但對於啓發新到國外的台灣留學生的政治思想却有不可磨滅的貢獻。

總之，一個政治信仰的形成，是決定於一個人對某一政治制度堅信的程度。他一有了政治信仰，他的活動就受到這個信仰的支配。無可懷疑的，台灣人在海外的活動，將隨時間的演變而有新的形態出現，但其範圍，在最近的將來，仍將不會脫離本文所區分的三種性質。

故鄉的 代誌



★少棒贏了，青少棒贏了，青棒也贏了

這次台灣的少年家在在界棒壇真正出盡了風頭。一個禮拜內連續贏得了青棒，青少棒及少棒三樣在界冠軍。難怪當青少棒選手黃廣琪回台時，被兩個十六、七歲的女孩，在大庭廣眾之下，每人佔領一邊面頰就親了起來。脹紅了臉的黃廣琪，事後人家問他滋味如何，他只答：「好癢」。少棒明星林文祥（想大家在電視上已看到）的雙親已準備在他榮歸高雄時，請戲班演一台戲酬神，並宴請諸親友。青棒投手高英傑及捕手李來發，已引起美國諸職業隊之爭相羅致加盟。最妙的是謝國城在青棒獲得

冠軍時，向美國佬說：「I am sorry, we are too strong」。

★兩幅照片，一真感想

下面兩張圖（描自照片）是美國體育畫刊及台北聯合報，對於棒球投手的寫照，所不同的是體育畫刊多麼注重力的表現，但是我們的聯合報，所注重的還只限於擺姿勢。所謂劉秋農投球的英姿照片，所能看到只是拿球的美姿而已，劉秋農在对付加拿大及美南時，均投了六位打者，而三振了對方五位。可見並不是只會擺姿勢。



可能是台灣最好的投手——林文祥
（體育畫刊）

★兩桌酒席五萬多

常之聽人提起說：在此賺美金，如能回去台灣花該是多麼舒服。以下這則新聞，大概可以提供一真答案。聯合報六月十一日載：「一位菲律賓的姚姓華僑，今年四月十四日下午在台北中山北路二號安樂園大酒樓宴客，席開兩桌，一結帳，總數竟高達新台幣五萬七千三百元。……菜單是：大紅皮全乳豬，玻璃明蝦球，生炒響螺片，原燉克鵝大排翅，鼓油皇乳鴿，蒜子瑤柱脯，紅燒雙冬水魚，蠔汁四頭大網鮑片，清



劉秋農投球的美姿
（聯合報）

煮游水双黄脚臘臭，太極鴨
燻飯，冰花燻哈士馬。」如果
大家久已未算过新台幣，IBM
的计算机說，五萬七千多新
台幣只值美金一千七百元而
已。

★九項建設所需資金

目前所進行之九項建設，
五年內所需費用，最被估計
為新台幣一千九百億元，後
因油電價格調整增加為二千
三百億（約60 billion）。行政
院財經五人小組，於六月十
四日原則決定盡力爭取國外
貸款，餘則發行公債，以及
調整整個財政收支，加以配
合。為給大家一個具體印象
，九項建設每年所需的錢，
約等於台灣各級政府（從中
央到鄉鎮公所）總預算之一
半。不過由於近期通貨膨脹
的迅速，上述調整後之費用
，已不大切合實際。因為只
台中港一期工程費最近就從
原來的35億，增加至53億。

★從北投到觀光大飯店

由於國際經濟的不景氣，和
中日航綫的中斷，使得新北
投旅館業，已面臨嚴重考驗
。新北投是聞名中外的溫柔

鄉。尤其是那次被TIME雜誌
免費介紹了一番之後，更是
無人不曉無男不想。不過北
投的那一套，是日本殖民時
代，所遺留下來的拉拔，只
適合於日本化遊客而已。如
今東洋卷不來只好轉移陣地
。日來台北市警局一連查獲
十一家觀光飯店，任由服務
生似客媒介應召女郎，已分
別以違警裁決停業如分。這
些觀光旅館還包括國賓大飯
店在內。國賓被裁停業五天
，後被減為一天。台灣色情
的氾濫，已到了連去理髮廳
都有被拉去的可能。

★第一條高速公路

三重至中壢段高速公路，自
七月卅日正式通車，自此台
灣進入高速時代。來得有真
慢，但是還是有真措手不及
，下面是些通車後之小插曲
。一名六十幾歲的人，夜間
抱著逛中山北路天橋的心情
，在公路上大散其步，結果
被車子撞了。一路每天均要
起渡七八隻猪狗，害得巡
警們連呼無法度。駕駛人投
機迂迴收費站，正正當之地
逃走了大路費，歪之斜之地
擠跨了小路基。泰山收費站

本來預定一天可收二萬二千輛，因司機投機每天僅收五千輛，高速公路的車速是每小時九十公里（約60 mile/hr），很多老爺車過了幾分鐘快速慢後，就拋錨在路上，形成交通阻塞。還有計程車司機的手掌心，被收費小姐的長指甲刺痛的。痛在手心，甜在心裡，还真不算倒霉。

★總統政躬康復

八月十六日聯合報於頭版，轉載東京十五日專電說：「產經新聞今日所載蔣總統秘錄」中，報導前此從未透露的蔣總統健康近況說：「現在根據可資信賴的政府人士說明：蔣總統健康逐漸恢復中，目前已在處理政務」文中說明蔣總統健康的詳細情況如下：「蔣總統於前年七月下旬，罹患肺炎，不得不長期療養，現在根據X光檢查，沒有發現任何不正常的現象，肺炎已經痊癒。……台灣的報紙上，在去年十一月中國國民黨第十屆中央委員第四次全體會議時，曾經報導蔣總統接見主要幹部，並登出照片。今年三月，又曾報導招待將離任的美國駐華大使馬

康衛晚餐，但未發表照片。這次交給產經新聞發表的，是今年五月所拍攝最新的照片」。

★如此洗車

在台北住，目前已到沒有不洗車的自由。據報台北最近興起一種行業，硬要為車主服務，否則便給你顏色看。這些人三五成羣，自製地盤，營洗車業，凡是不願洗的，他們就用車把你的車前後旁邊卡住，叫你無法開出。有一個人開車到國賓戲院看電影，停車在院外，未允洗車人的要求給他們車子洗，散場後發現車子前後傍還有另外的車輛擋住。費了很大的力氣才把車子開上人行道脫出。說來也是差勁，既然要把車子卡住，應該做到使它不能動彈的地步，才算高明。



閒話

省縣自治通則

小卒子

當我們打開台灣的報紙，或許會有這一個疑問，為什麼鄉鎮的行政首長叫做鄉鎮長，縣市的叫縣市長，而省則不稱省長，只叫做“省主席”？依照中華民國憲法的規定，中央政府要先制訂“省縣自治通則”，而後各省縣才能召集省縣民代表大會，再依據上述通則來制訂適合各該地區的省縣自治法，進而實施地方自治。

地方自治的要義就是要讓一個地方的人民自己來運用政權，推行政務。因此，地方首長的民選也就成為實施地方自治的最起碼工作。然而中華民國自一九四八年開始實施憲政以來，始終未見“省縣自治通則”的公佈。就理論上來說，省縣自治通則一天不公佈，省縣自治法就無法制訂，沒有了省縣自治法，自然也就不能有省縣長的選舉，此理至為明顯。可是改之於實情，雖然台灣從未有過省長的選舉——

停留在官派的“省主席”之下——但縣市長的選舉卻早在一九五十年八月已開始。這不可說不是一件怪事。

既然省縣自治通則尚未公佈，那麼一九五十年以後的縣市長的選舉是根據什麼來舉行的呢？這個問題也許平時比較少人關心，但一到選舉年，人們就不難發現它所根據的是“台灣省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這一部法規了。很顯然這一部綱要是被用來替代無法制訂的“省縣自治法”的。不過有一類特別要注意的是這部綱要的適用範圍只限於縣市而已。這可從它不叫做“台灣省省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一名的得出。由於這部綱要未把省的自治包括在內，自然省長的選舉就無從舉行。

省縣自治通則草案

以上雖然說明了為什麼有縣市長的選舉，而沒有省長民選的原由。但最根本的問題卻仍然沒有解答。也就是說那一部“綱要”又是依據什麼制訂出來的問題。原來在“台灣省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制訂前，政府曾在一九四八年夏公

佈了“省縣自治通則草案”，顧名思義那部草案的公佈意味，着“省縣自治通則的胚胎已成”，即使尚需一些時日，離誕生之日並非遙遙無期。不用說，當時萬民歡騰，熱烈討論，有人的感激流涕而大聲感言等動人的場面來慶祝那草案的公佈。立法院的內政及地方自治委員會也在是年九月舉行了小組會，開始對該草案作初步的審查。可是歡騰終曾歡騰，審查如於審查，有關於該草案的下落就從比如石沈大海，沒有下文。倘有熱心人士，慈悲為懷，想關心一下，詢問當局，然所得的只是一句“尚在立法院審查中”的回答而已。查立法院公，一審審了二十七，完畢的太極工夫，堪稱當世絕技，令人驚嘆！

雖然“省縣自治通則草案”沒有脫胎成體，但它終竟也被轉用來做制訂“台灣省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的依規。無酒以茶敬主，本無可厚非，但既然該草案可以用來做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的依據，為何也不用來做省自治的依據？何憲法第一一三條明文規定省長由省民選舉之。“省縣自治

通則草案”已很少被有關當局提及，這或許為避免人民聯想到省縣自治通則吧！為了便於說明“台灣省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制訂的經過，筆者不得不暫時將話題轉向，往前的溯，倘因此使讀者感到不便的話，敬祈各位多多包涵。

省參議會

話說大戰結束，台灣回到“祖國”懷抱，結束了五十年來的日本殖民統治。人民敲鑼打鼓慶祝解放，歡呼已“出頭天”並當起國家的主人翁來。可是這種載歌載舞，猶如昇平秦世的景象，不久就如何流星一閃，片刻間就熄滅在黯然的深淵。在貪婪腐化，掠奪欺詐的陳儀行政長官統治之下，台灣的经济迅速面臨全面瓦解。眼見這群腸滿腦肥的貪官污吏，將戰後的台灣物質大量外運，以飽私囊而不顧人民生死的情景，台灣各地的士紳就不忍坐視待斃，紛紛想出對策应付。George Kerr在“被出賣的台灣”一書中言及政府與人民之間的衝突，在第二次省參議會裡更形表面化。該會在一九四六年十二月舉行（比憲法的公佈還早）。會中除了指責政府的不

當措施外，有黃純青、李崇禮、吳瑞泰等參議員，要求縣市長的職權不受污議案之影響。六月起，他們迫切的心情。

半年後，亦即一九四七年六月，省參議會召開了第三次大會。雖然這次的大會在時間上只相隔半年，但尤於二二八事件起，客觀的社會環境或許受到陳儀親自在三月三日發表聲明，於七月一日就實施縣市長民選。局亦同時將此事通知各縣市長。但言者說畢，乾之前，即被中央高調他遷，台灣的行政首長隨由魏道明繼任。緊接着這個行政首長改換，行政長官公署也在五月十六日改為台灣省政府。在這一連串重大改變之後，所召開的第三次省參議會大會，對於陳儀所說的諾言自然不敢輕信。因此，在該大會中，仍有幾位參議員為縣市長民選的提早

實施，再三提出議案繼續奮鬥。

到了一九四八年七月，省參議會召開第五次大會時，對各級行政首長民選的要求，已由縣市長擴大到省長。這是由於當時憲法已公佈並實施之故。換一句話說，法明文將省的自治規定在內。掃除了多年來“省”的地位只是一個行政區域，故不能適用於地方自治的說法。在這次的大會中，除了黃純青所提出的要求政府速行縣市長省長民選案以外，又有梁道所提出的組織委員會來研究本省省縣自治法草案的議案。梁提案以立法院即將通過“省縣自治通則”為由，準備先做訂定“台灣省縣自治法”的初步預備工作。正當省縣市長民選的要求進入高潮時，台灣省政府主席再度易人，繼承者為後來當任副總統的陳誠。此時大陸政局已極度不穩，政府已搖搖欲墜。這可從蔣介石在一九四九年初的“下野”一著想像得出。在這種惡劣的時局下，就任主席的陳誠，不得不以“人民至上，民生第一”來做標榜。地方自治的實施就成為他的施政主要工作之一。因此也就有了“台

灣省地方自治研究會”的設立。

本節所要介紹的“臺灣省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就是由上述自治研究會從一九四九年八月開第一次會議後，經過個多月後制訂而成。由於自治研究會的二十九位委員是由政府“遴聘”專家及各地人士所組成，故會中雖然有人提起省自治的問題，結果卻不能順利進行，這也不是件很意外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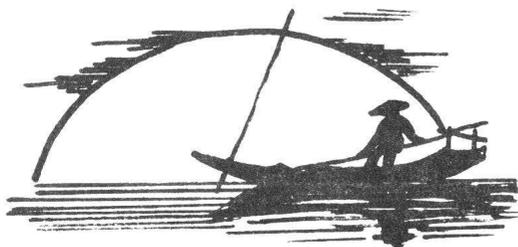
總之，從參議會第二次大會，經自治綱要的制訂完成，進而舉行縣市長的民選，可說是一段滿佈荆棘的漫長路程。然而路是人走出來的，只要有心即使懸崖絕壁，深山險谷亦可征服。時值政府傾力大搞建設之際，對於二十七年來未完成的“省縣自治通則”更需趕緊加工。此項工作的完成，是比建造千條南北高速公路更有利於民。為民造福，有何項建設能比此更為重要呢？

談台灣九大建設

... — 破曉 — ...

台灣是我們的故鄉，當然我們關心之所在，我最近剛從台灣來，對島內的情形比較清楚，所以想向大家報告一下，最近一年來，政府建設台灣的情形。

最近一年來，發生於台灣最重要的事情，莫過於政府的九大建設。這九大建設包括：南北高速公路，桃園機場，台中港，鐵路電氣化，石油化學工業，中船公司，大鋼廠，北迴鐵路與苗栗港。如果再包括原子能發電廠，則可說是十大建設了。這些建設最主要的動機是台灣是經濟發展的中國家，這些建設將有助於台灣經濟的成長，進而提高一般台灣人民的生活水準。為什麼政府在這時候要做這麼多的建設呢？這大概可說是由於最近台灣經濟與政治時局已成熟之故。但台灣現有的交通與能源已不符經濟成長的需要，單以1973年為例，全年經濟成長率達12.3%，其中工業成長率更高達



24%，所以台湾电力供应不足，铁路、公路、港口与机场等交通拥挤不堪。如果我们仍想保持或再提高这样的经济成长率，则新的建设计划是必定需要的，另一方面该归功于蒋经国院长敢作敢为的新作风，以前的行政首要则没有他的魄力和有力的政治背景。当然国际政治因素也是不可忽略的，其中最重要的是两项政治经济冲击。从1971年我国退出联合国以后，即丧失了不少经济利益，如联合国的技术援助，国际贷款与信用等。在政治上，日本与澳洲又先后承认中共，台湾在政治失势之下，只有靠经济发展才足以生存。第三冲击是1973年的石油危机，台湾受的影响比日本或欧美各国为大，通货膨胀甚为严重，现在虽已较稳定，但仍不乐观，因为这些因素政府极想加速在五年内赶紧完成这些建设计划的大部份工程。

这九大建设计划，预计将投资60亿美元以上，每年平均将花费12亿美元左右，以1975年为例，这一建设预算将是政府全年全部预算的一半。这12亿美元的来源如下：中央政府2.16

亿，省政府0.38亿，公营事业0.94亿，私人投资0.69亿，贷款与公债8.38亿。因责任重大，蒋院长并派专人负责各项工程，如各政务委员各负一责，蒋院长自己即负责南北高速公路。现在我先分别讨论这些建设工程如下：

一. 南北高速公路：全长235英里，七月间已完成亚南政中壠与三重埔间的42英里，这42哩路的交通量估计一年将增加27%，交通拥挤时，过这段路有时需开20吋的车。南北高速公路完成后，每年用路费（右列）的收入估计为5千万美金。公路有4线到8线道路，89个高架交叉，对台湾经济发展可说居於首要的地位。

二. 台中新港：一个巨大的人工港将建于台中县沿海的梧棲，由大甲溪口擴展至大肚溪口間的沿岸。海岸线长约1万公尺，此新港将建为商、渔与工业港口。计划在1976年第一期工程完成，即能容纳30万噸的船隻。建港之漂沙问题，将在港口北方建一漂沙堤防，堤防内二隻挖沙船将全年工作，同时间大甲溪上游已建有水库多间，减少漂沙的程度不少。潮差

問題亦已解決，港深將在 15 公尺（低潮時）與 46 公尺（高潮時）之間，港口接近高速公路並有鐵路分線交通方便。

三．鐵路電氣化：基隆至高雄間的鐵路將電氣化，如此旅客與貨物輸送量將增加 1/2，時間可省 1/3，能源可省 1/3。電氣化所需的機車，鐵軌，與控制系統已向美、英與瑞典廠商簽約購買，完成後高雄至台北的行程時間為 4 小時。在台北附近鐵路可能建於地下。

四．北迴鐵路：連接花蓮與蘇澳間的 82 公里，將有 14 座橋樑，19 個山洞，完成後台北到花蓮的交通將由現在的 8 小時縮為 3 小時，對台灣東部的開發貢獻將很大，同時也有助於將來環島鐵路的實現。

五．興建苗栗港，以減少基隆與高雄兩港的負擔。

六．桃園機場：預定三期工程，第一期預定 1980 完成，交通量估計每年約 5 百萬旅客，20 萬噸貨運。第二期定 1990 完成，交通量旅客與貨運各為 1 千萬人與 40 萬噸。第三期 2000 完成，各為 2 千萬人與 1 百萬噸貨。

七．石油化學、四五化學工廠，增加肥料，塑膠與人造纖維

工業。

八．大鋼廠：鍊鋼是輕工業進入重工業必經之途。完成後，鋼產量將由現在的每年一百五十萬噸增至六百萬噸。

九．造船：這造船廠完成後將比現在基隆台船塢的 30 萬噸大五倍，將興建 100 萬噸世界第二大的船塢，現在已有 40 萬噸的油輪訂單，以後將能建 100 萬噸的油輪。

十．原子能：第一座發電廠（25 636 mega watts）建於金山（台北縣），將於 1976 完成。第二座亦在金山附近（25 985 mega watts 爐子）將於 1978 完成。第三座計劃建於鰲丁公園附近（25 950 mega watts）於 1981 完成。

此外，基隆與高雄港早已實施多次擴建。總之，我認為這些建設實在是台灣的大好消息，建設完成後，我信這代和下一代的台灣人民將享受很大的利益。而且我認為對外貿易，發展工業與提高技術是台灣生存與成長必經之路，有如日本與歐洲工業先進之國，既然要發展經濟，這些基本的經濟建設是必需的。



是大聲說話的時候了

百合



每一個台灣人都熱愛台灣。但是每次當我們想念故鄉的同胞的時候，都禁不住想：「我們能為他們做什麼呢？」關懷他們，希望能改善他們的處境，這並不是什麼特別高貴的情感，這是每一個台灣知識份子應具有最起碼的責任感。歸根到底，我們之所以能受教育，是由於台灣人民，尤其是千辛萬苦、窮苦的勞動人民積累下來的血汗錢。我們回台灣去服務也好，在美國永居也好，都千萬不可忘掉這一切。

在幾百年來，外來的高力政治壓迫下，台灣的知識份子都像是變成圈雞。還記得我們出國時，老蒼臨別的吩咐嗎？「後生呀，你去美國以後做什麼都行，但千萬不要搞政治。政治這樣的包袱讓別人去管好了。」這種意識上的包袱，實在是很難擺脫，但是我們非把它丟掉不可。我們最需要練習來的一件事情是敢於自己站起來

，敢於反抗。

想一想，為什麼每一個被壓迫地區的知識份子都那麼轟動？到：阿根廷，巴西，烏拉圭，巴勒斯坦，希臘，西班牙，葡萄牙，韓國，甚至於泰國……，而只有台灣却靜如死水？有的台灣人來了美國這么久以後，還在說：「我們只要有了對台灣人的認同意識就足夠了，最好不要發表我們的政治主張，免得名譽受損害。」名譽在什麼人眼中的名譽呢？在左派白華（註一）眼中的？在右派白華眼中的？聽說，在二次世界大戰以前，朝鮮人在日本受盡歧視和虐待。相比起來，台灣人倒是受到不太坏的待遇。為什麼呢？因為朝鮮人被日本人認為是搗亂份子（尤其是左三一獨立事件以後（註二）），而台灣人則被認為是馴服的順民。現在回頭想想，那些在日本人面前恭恭敬敬的台灣人，比較有名譽呢？還是那些

敢於向日本人回嘴的朝鮮人？

回到原題，我們能為故鄉的同胞做什麼？除非我們回到台灣去，我們個別的能為台灣人民做的事，實在是少之又少。但是如果我們回去以前，我們能在「回台灣」的前提下團結起來，組織起來，研究完台灣的問題，並且開始大聲說話，在台灣人之間製造輿論，那麼我想，我們在美國也可以發揮一些對台灣人有用的力量。在這裡「大聲說話」是指想到什麼就說什麼，不怕別人聽見。

團結，組織和大聲說話的好處是：這樣做能增加台灣人的自信和聲勢。自信和聲勢是我們很需要但最缺乏的東西。比如說，當小白華說，我們對釣魚台和南沙群島不感興趣，可見我們是漢奸；或說我們喜歡用 Formosa 這字眼，可見我們是歐美人的奴才等時，我們都像白痴一樣，靜的在那裡，然後自嘆薄命和無用，心裡說：「我們總不該在美國也受他們欺負。但是他們的組織那麼嚴密，我們怎能和他們對抗呢？」站起來頂他們幾句

吧！如果我們在這裡連對付這群小白華的能力和勇氣都沒有，那麼我們怎能期望對改變台灣的現狀貢獻力量？反過來說，如果我們現在能夠聯合起來和他們鬥爭，把他們的气球打倒，那麼我們對自己力量去的估計會改變，以後回台灣去，也許再也不會自以為是「命運的傀儡」了，而對自己改變台灣人處境的能力，也不會那麼悲觀了。

在美國，我們所需要對付的人有兩種：右派小白華和左派小白華。左派小白華的聲浪很响，但其實很容易對付。因為他們是完全没有根的一群人，二十五年來他們看不起台灣人，而中國（中華人民共和國）也不真正把他們當做是中國的一部分，所以他們只能買空賣空。他昨天念毛澤東選集，今天就笑台灣人不能進步，然後明天去中國自薦為進步台灣人民的代表。後天呢？他們就對台灣人說：「你的最好，跟我們走，因為不久毛主席就會好的，把你們解放。」對付左派小白華的方法很簡單，只要輕輕的對他指出，他們只是自己幻想的產物，

是從來沒有愛過任何人民，而因此也沒有人愛的祭物，那麼他就會閉口了。就是不閉口，也講不出什麼了。

對右派小白華就比較不那麼簡單，因為他們有整個國民黨做他的後盾。他們能恐嚇我們在台灣的家屋，吊銷我們的護照。但是如果一個地方的台灣人統都一起吶喊，如果所有各地的台灣人都一起吶喊，那麼國民黨想來也沒有我們的辦法。話又說回來，我們的對右派小白華的武裝鬥爭，只有在台灣發生。

關於組織，我也有些小意見，提出來做台灣人的組織。想像在美台最裡面一層(甲)，代表那些公開或秘密組織的人。最外面一層(乙)，包括很多台灣同鄉會之類。他們的著重是加強台灣人的認同意識。這一層盡力吸收多數的台灣人，因此



論台灣的文化與歷史，但避免談論現在台灣的政治，免得把一些台灣人嚇跑了。

中間一層(乙)的人，是這篇文章的主要對象。他們公開討論台灣人的前途，並積極從事於台灣人的政治教育。我希望在每一個地方都會有一群這樣的人，秘密的或公開的討論，當地台灣人遭遇到問題，和整個台灣的政治前途的問題，而由此系統地影響當地台灣人的行動。更進一步，我希望每一個這樣的討論小組都能定期或不定期的出版刊物或小冊子，報告他們的意見，討論成果和當地台灣人的活動。不同地方的台灣人互相交換經驗，是極重要的一件事。因為這樣子，一個地方的經驗變成每一個台灣人的經驗，而經驗是想要在政治上成熟，所不能缺少的東西。更重要的，和很多地方的台灣人相互交換經驗，使我們覺得不孤獨，使我們的想法有那麼多同胞和我們的想法相近，和我們自己一樣樂意盡力和犧牲。台灣人現在最需要的是士氣。我所能想到提高士氣最好的辦法是各地的台灣人都各自努力，然後不同地方的

介紹

北加州台聯會

村標

北加州台灣同鄉組織聯合會 (Northern California Formosan Federation) - 簡稱台聯會 (NCF) - 組成迄今已一年餘。台聯會的構想及組成是這樣的。我們認為以往在美國各地方都有台灣同鄉會，大部份以當地的大學為主体，如果遇到較熱心的同學，同鄉會就辦得精彩些，否則就冷靜些，如此起伏不定，是常見的事，而且每年的活動次數也較為有限。最近十數年來，學成就業，經營事業者逐年增加，定居各地的台灣同鄉也愈來愈多。因此許多鄉友接辦同鄉聚會的不勝枚舉。據往年的經驗，舊金山灣區一些熱心的鄉友認為同鄉會的組成與活動有加以檢討改善的必要，如加強組織，向有關機關登記立案，以多謀取鄉友的福利，提高台灣人在美的地位，因此在去年九月廿二日舊金山灣區的台灣人成立了台聯會。

早期的同鄉會可謂吃飯會與交新鄉友會。每年春節前後、聚餐一次與夏季野餐又一次，聊聊天而已。灣區附近的院校偶而也舉辦不定期的座談會，交誼和討論各種政治與生活問題。平時大家生活忙碌，相處機會不多，交談之閒難免有拘束。如果大家相會次數增多，雖比不上教會朋友每週作禮拜可見面那末頻繁，總是可增進互相瞭解的程度。辦起社交活動來也就比較容易互助而成功，自然可增添同鄉會的光彩。若再進一步組織化後，我們向有關機構註冊登記，像其他少數民族一樣，辦理一些有益於社會的活動，並可向美國聯邦政府申請補助金。

台聯會是由台灣協會，Berkeley 台灣同鄉會，Gremont 台灣同鄉會，南舊金山灣台灣同鄉會，舊金山台灣基督教會及同鄉會，與台灣基督教會（包括 Berkeley 和 Palo Alto 的台灣基督教會）等六個單位組成的，每單位代表二人（但投票時每單位一票），參加每年二次的代表大會，討論會務。迄今各單位皆是由業餘熱心的同鄉負責。以他們的精力、時間

而財力，能獲如此輝煌的成果實在可欽佩。台聯會成立以來各單位活動均顯然增加，尤其以協志會的活動最為活躍。台聯會於八月廿一日和九月一日舉辦灣區第一次壘球錦標賽有四組參加比賽——台協會，Berkeley, Hayward 與 Fremont 隊，優勝隊是協志會。此外，代表大會亦完成台聯會章程及附則，已向政府申請免稅及非營利的登記。我認為為了進一步發揮組織的功效，台聯會需要設定辦公室聘請專人來負責。今年初，代表會雖設法聘請專人，但仍有許多曲折，迄今尚未聘妥，希望明年內可請得適當的人。此時我們更需要建立我們的信用 (Credit)，以爭取外面的補助。盼望大家繼續努力，互相勉勵，才能達成我們預想的目標。

在美國的台灣人 應做些什麼？

——長橋——

「在美國的台灣人應做些什麼？」這是一個很廣泛的問題，很難在短時間內或一個小篇幅

裡做一個圓滿的答覆，因此筆者只想在此略述已見，期能拋磚引玉，激起大家做更澈底的討論，使每一個台灣人都能切實地認自己在這個複雜的新環境裡應作些什麼與能作些什麼，以便日日改善個人，家庭，在美同鄉和在台灣千萬同胞的生活。

來美東西飄泊已八年有餘，會過的台灣人不下數百人，在這個講英語的環境裡，台灣話却越來越講得越好。何以故？只因離台愈久，愈想念台灣；然而為了種種原因，目前無法回台久居，所以就將這份思鄉之情，寄託在各種與台灣有關連的事務上。筆者接觸過的台灣人處境大多與此大同小異。故而筆者認為在美的台灣人奮鬥的三大目標是：一，穩定並改善目前在美的生活；二，關心台灣前途並盡己所能設法改善台灣目前狀況。為達成此二目標，筆者認為努力的方向可分個人與團體兩方面來討論。

一、個人方面：個人應做的第一件事，筆者認為是心理建設。從台灣到美國，在社會風氣，政治體制及價值觀念都

有很大的差距，避如台灣的社會與家庭，日夜督促着學生去追求最高學位，以榮耀祖宗，以得光明前途。因此迫使許多留學生，花費數年苦心去追求能力以外的學位，而到头來只是一場沮喪。而且在美國學位不如在台灣吃香。所以許多人經幾年苦讀，學位到手後發現與想像中的相去太遠而大感失望。所以「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的心裡應該革除。又如台灣來的讀書人總覺得與人爭議太俗氣，又因沒有這種訓練，想爭也不知從何爭起。所以找工作時，公司給多少就接多少，等到上班後發現薪水比別人低，才大感不值。這種習性促成台灣來的薪水都比較低的現象。在台灣由於政府的壓迫，大家养成了不批評政府政策的習慣，進而造成不關心政治而認為「政治是他人的事」的心裡。這種心裡是台灣「民主政治」不長進的主要原因。任何關心台灣前途的人，都應該利用這個環境，革除這種心的理。同時培養「政治是眾人的事」的觀念。以上只是幾個台灣人應做的心理改革的例子。其他個人可做的事如多了解這裡的風俗習慣，多參加社區活

動，多參加台灣人舉辦的活動，儘量在財力上支持有急需的同鄉和自己認為有意義的同鄉組織，多設有關台灣的書刊雜誌，以便對台灣的歷史，地理，文化背景及語言，民俗等多一份瞭解。

二、團體方面：台灣人最弱的一項是組織能力。團體活動除了增加同鄉情誼外，還可訓練組織能力。所以應該多多提倡。目前台灣同鄉的團體活動可分交誼性，政治性，投資性，宗教性，互助性及多種混合。同鄉會屬於中一種。筆者認為同鄉會是最基本及最需要的組織。它應該是沒有政治立場的組織。台獨，右派，左派，以及不管政治者都可參加。在這兒大家可自由交換意見。從生活瑣事到政治主張都可提出來討論。從這裡找到志同道合者，即可分別組成上面談及的具有特性的組織。現有的同鄉會大多是以在校學生為主。學生幹勁較足，但較不注重組織，因此同鄉會都較不穩定。活動的好壞與會長的勤惰有很大的關係。所以已在工作的所謂社會人士，應該幫助他們建立一個較健全的組織。並且在聚餐

與郊遊外，應增設一個座談會，定期聚會談談在美生活狀況及介紹並評論台灣現況與政府政策。藉此座談會初來美國的同鄉可增加對這裡生活的瞭解。也可培養同鄉關懷台灣的情緒及造成敢談政治的風氣。

至於其他有特別目的的團體應作些什麼，筆者不便多言，不過有幾項一般性的建議：

一、凡與政治有關的，希望能以台灣大多數人的利益為前題，若只為一己的前途而推動眾人走某條路綫，總難免弄得身敗名裂的。

二、任何團體，不管活動的目的是什麼，都應熱烈支持台灣同鄉會，並避免想把整個同鄉會扭轉到自已那個團體的方向，因為唯有一個健全而一般性的同鄉會，才能使全體同鄉聚在一起（包括從台灣新來的同鄉）也唯有這樣一個同鄉會的存在，才能保證每個團體無窮盡的新會員。

三、摒除不是同志便是敵人的觀念，這不但可培養容納不同意見之量，也可避免無謂的分歧，予他人可乘之機。

四、寫文章時，多用事實論證，感情的爆發與牽強附會，是反感

的根源，應儘量避免。

五、團體之間，只要不是利益絕對相衝突，應增強聯繫以促進同鄉的團結。為全體同鄉利益而努力。比方說，在不久的將來，同鄉中將出現許多小財團，這批有錢的可與在美國受過政治訓練的人組成一個 TAIWAN LOBBY。既可保障全體在美同鄉的福利，也可号召在此全體同鄉左右美國的輿論，在國際上造成對台灣島上人民有利的局勢。

（上接33頁——大聲說話）

台灣人，互相交換經驗，和互相鼓勵。

註一：白華是指被中國人民驅逐出中國或是不喜歡中國的人，民政投而離開中國，住在台灣或別的地方的中國人。小白華是指白華的子女們。

註二：一九一九年三月一日朝鮮由日學生與國內人民在漢城發表朝鮮獨立宣言，口喊獨立萬歲，全國響應，參加運動者二十萬人，日軍鎮壓，慘殺朝鮮人的十萬人。此事件喚起朝鮮民族主義，對日後朝鮮之獨立影響甚鉅。（見金達壽著《朝鮮》，巖波新書，一九五五）。

Any articles on estate planning necessarily includes a discussion of wills. Wills are important for every family. They allow you to have the freedom to choose who shall get your property, who should care for your family, and how your estate should be given away. Wills are also important as estate planning tools in minimizing death taxes and probate fees. Because death is not limited to the rich or the elderly, it is foolish for anyone to feel that they are immune to the need of a will. Death strikes all people and all ages.

No one plans to die so that most people procrastinate on making one until it is too late. Some try to save money but end up paying many times the cost of the will in bond fees, probate fees, estate taxes, family hardships, legal fees, etc.

Although an attorney is not required for making a will, if a will is made improperly, it can be completely voided. In preparing a will with your attorney, it is important to reveal everything relating to your health, wealth, and obligations because these have direct bearing on how your will is drafted.

The following are some of the items which you will need to consider before you begin making your will.

First, identify all the persons you wish to share in your estate. Classify these persons according to priority. You should determine not only who needs your property but also who can make use of it. Obviously, if you have a family, you first should give priority to them. If you have elderly parents who are financially well off, you may justifiably give your property to other close relatives or friends. If you have a relative or spouse who does not drive, then you may wish to give your car to someone else. These and hundreds of questions must be considered in order to dispose of your property in a logical fashion to people who have the ability to use and appreciate the gift.

Second, if you have minor children, consider who should be the guardian. Although spouses may be the logical parties, you will need to consider outside parties in the event both of you should die simultaneously. Pick a guardian who will provide the care and love that your children need but also consider the capabilities of that person. Perhaps you may desire to have your children placed with grandparents, but consider if your parents may be too old to care for them until their adulthood. It is also important to consider if you wish your children to stay in the United States or to go to Taiwan to be with relatives. These and many more questions deserve careful consideration. In some cases, you might discuss these matters with potential guardian prospects to determine if such a responsibility will be accepted.

Third, determine if your beneficiaries are capable of direct inheritance. In the absence of an adult guardian, minor children will not be able to receive their inheritance directly. In addition, California law only allows aliens to inherit if the beneficiary's home country allows reciprocation of inherited property. You should also give some thought to alternate beneficiaries in the event primary beneficiaries are not available.

Fourth, be sure to have your attorney coordinate your will with your existing property to assure that will and property title do not conflict. If you have a joint tenancy title, it will be useless to give your property away by will because upon your death, the title passes automatically based on property law, but not by will.

Fifthly, consider who will be the best party to appoint as an executor of the will. The executor of your will is the person who is nominated to carry out the directions of the will and to dispose of the estate according to the will provisions. Don't appoint a person just because he is a good friend. Find someone who is knowledgeable in English and capable of comprehending and carrying out

your instructions. You can also appoint banks or trust companies for this purpose. If you choose a person pick someone who is likely to outlive you. If you choose executors who are much older than you, you run the risk of their predeceasing you.

Other points to remember is to have witnesses who are not beneficiaries and who are likely to be available in the event of your death. Use codiciles to continuously up-date your will as you accumulate property and as your family responsibilities change.

The second article in this series will involve the usage of wills in tax planning and trust wills in estate preservation. Subsequent articles will deal with life insurance, tax shelters to reduce your current tax liabilities, and analyses of various types of long term investment programs from a legal standpoint.

我對： 同鄉會的一些看法 = 晴嵐

一．組織的重要性

我個人認為在美加台灣同鄉會中，大部份同鄉如果被邀請的話，都是樂意為大家服務的，只是卻很少主動出來做，我想這是我們台灣人的個性，大家都很謙虛。但是在美國，我們應養成有主動性的習慣，如果同鄉會的組織較為完整，將各種活動分為小組，每組由幾位負責人，分工合作，這樣大家都能夠參與活動，同鄉會一定會更出色。

二．全國聯絡的重要性

全美各地均有台灣同鄉會，如果各地同鄉會能夠聯絡起

來，我們不僅能夠知道各地的活動，同鄉在美旅行或搬家也能有人照應，比較方便。而且團結就是力量，我們應該也能像在美其他少數民族般想法在美國社會上發揮一莫影響力。

三．打破新同鄉對同鄉會的成見

許多剛從台灣來的新同鄉對同鄉會多抱著望而遠之的態度，因為他們認為同鄉會是帶有政治色彩的活動。然而大家都應明白同鄉會的目的是聯絡同鄉，互相來往和幫忙，增進友誼。尤其是幫助新同鄉定居，適應新環境。當然同鄉仍有他們的政治意見，但應與同鄉會無關。

四．耶魯同鄉會

New Haven 耶魯台灣同鄉會今年初起也開始舉行非正式

性的座談會。到目前為止題目有台灣民間故事，social security，台灣山胞的風俗習慣，台灣的大拜拜，均有二十人左右參加，氣氛融洽，相當成功。每星期六下午有壘球的練習。現在新學年剛開始，人事變更，新幹事們希望繼續舉辦座談會，在計劃中的題目包括修車，找事、稅、移民等都是對大部份同鄉有切身關係的問題，我們也預備和 New York 及 Hartford 的同鄉會聯絡。

編者的話



台灣人在海外的活動是活躍的，多方面的，因此本期即以此為主題。我們很感謝阿弟與阿怡兩先生，分別介紹當代與早期海外台灣人的組織與活動，我們同時也很高興收到不少會友與鄉友的文章，發表他們對在異台灣人或同鄉會組織的看法，其中有百合先生自石叻，長裕先生自洛杉磯與晴嵐先生自新天堂的來鴻，實在難得，感謝多矣！台灣的情形我們也沒忽略，阿財，十卒仔和

破曉諸先生，分別描寫家鄉的生活，政治與經濟趣聞，令人回味無窮。本會的活動與計劃則由幾位會友個別報告。

此次會刊之能順利發行，是靠著多位會友，不辭勞苦，合作結晶而成的。我們在此表示由衷的感激。封面設計與插圖，我們也特別向燕玉、建興與阿財等先生致謝。

本刊所載的文章，除社論外，均係作者個人的意見，未必代表本會之意見或立場，特此聲明。

投稿需知：

- 一、本刊園地公用，歡迎投稿。
- 二、本刊編輯會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被刪改者，請註明。
- 三、如作者要保存原稿，請註明，本會當即時寄還。
- 四、來稿請寫在方格紙上，以便編排。

康寧祥演講會 特記

—榮阿—

台灣立法委員康寧祥先生最近應美國務院之邀，來美作為期一個半月的致意訪問，台協全與北加州台聯會之團伙，特請康委員途徑舊金山時，向該區的台僑同鄉蒞表演說。康先生兩年來在立法院對有關台灣人福利事項，積極爭取，深獲台僑人廣泛的愛戴。本刊特在舊刊前夕，將其精彩的演說（十月廿六日於 Palo Alto）記錄下來，以饗讀者。如本記錄與康先生所說的意義有所出入，本刊記錄負其責任，與康先生無涉，特此聲明。…… 編者。

各位鄉親，首先我要感謝今天這個聚會的主持人，由於他們的精神與努力，使我們能有機會在此相會討論。我也要感謝大家能在百忙中來參加這個會，見面談話，交換意見。在座各位也許不太認識我，所以我先自我介紹一下。我在1969年國民黨58年11月參加台北市議員選舉而當選，同年12月幫

黃信介競選立委，1972年我被選為立法委員，去年又幫張俊宏等競選台北市議員，四年中參加四次選舉，用力甚大，也獲得了不少經驗。自入立法院後，即參加該院的預算委員會，因政府訂有的向支均歸任立法院通過，所以我想參加預算委員會後，能在三年中用心學習，瞭解政府全部重要的活動措施。

此次應美國政府之邀來此，我有兩個大的節目，第一，我想知道美國新政府對台灣向題是否有新的變化。其次，我想與北美美洲的台灣同鄉接觸，瞭解他們的看法與意向。

二十多年來，也許該說將近八十年來，台灣一直受到國際強權的擺佈，台灣的持基會怎麼樣呢？所以我想知道美國、日本與中共對台灣向題的看法。來此後，我要求美國官方替我安排與下列人員見面：(一)國務院中共科與中華民國科的專員，中共是我們的隣居，瞭解中共的態度自然很重要。(二)美國之會議員，包括負責國家預算的，黑人運動的，水門事件，去過中國大陸的。(三)中

國向題專家與學者，包括在波士頓，紐約與華府附近的。(四)美國重要報社的負責人，自水門事件後，新聞界大受重視，所以想與他們接觸談之。再者，我想與在美的鄉親見之面，我覺得我們要對現存的社会制度与情况，抱着不满之心，不断地批評，這樣社会才会进步，然而台湾有很多优秀的人才而在國外，這些人才必復回台湾去，把不满的种子帶入台湾，讓它在台湾社会裡有芽生根。所以一到美國，我却和很多同鄉見面懇談，我感覺大部份的台湾同鄉对台湾都很同心，但思想卻很分歧，有主張台獨的，有大中國統一論的等之，而且採取的方法也很不一致。這種分歧的現象使我想起一段早期的台湾历史，我提起來，讓大家來想之。

台湾历史上有個大人物，就是蔡惠如先生（台中清水人）。第一次世界大戰後，威爾遜總統提出民族自決的口號，當時有不少优秀的台湾留學生在日本，他們領悟到台湾人有自己決定自己命運的权力。但不幸的是，很多這些台湾人思想分歧。蔡惠如有一段時期由日

本去中國大陸，他再到日本後，即聯合台湾留日的人士組成新民會，致慮如何將新的思想灌入台湾去，傳播民族自決的思想。如此，海外先進的人士與台湾民衆就能聯合起來，向日本政府要求自治，成立台湾人的议会。大約在民國廿七年左右，台湾人第一次投票選舉參議員，這是台湾史上實現地方自治的第一次嚐試，也是台湾史上很光輝燦爛的一頁。而這些先進的勇於爭取，犧牲貢獻的精神則令人敬佩。與這些先輩的台湾人比起來，我們實在該自覺慚愧。当然，當時的日本政府对台湾人的要求乃多方刁難，由於苦鬥不得結果，這些人開始意見分歧，有主張無政府主義的，有組織台湾共產黨，搞農民運動的，有去中國大陸的，有獨立派，有溫和派，主張漸進自治的等之，而現代在海外的台湾人思想分歧的情形，真是一模一樣。

然而，現代海外的台湾人與我們的前輩有完全不同的地方，我們的前輩是在實際行動，實際投入民衆的行列去做，發覺奮鬥的結果無預期那么好時，才開始思想分歧的。現代的

台灣人呢？唱大中國統一論的，有些連大陸都沒去過，既使去過，也沒實際參加過中國人民建設的行列，貢獻他們的心血給人民，他們就要來叫所有的台灣人去回歸中國，要中共來解放台灣。不管談台独或談統一，如果只談問題，而沒實際參加人民的行列，這不可能是有力的表現，也不會是有熱誠的表現。行動最為重要，我們要用心切去參與，去創造！

還有一個問題，那就是，對台灣的持志，我們要有眼光，意志要堅定，不可因目前的困難就無信心，這我要用台灣的人口統計來闡明這個意思。1973年，台灣人口統計結果，49歲以下的人占總人口的87.8%，而60歲以上的人只占5.5%。有批會受較完整的現代教育的人都在49歲以下，而現在的統治者都在60歲以上，他們怎能瞭解這些將近80%的人民的需要呢？尤有甚者，治理現代的國家，需要豐富的現代智識，政府各部門均需專門人才，要說治理現代的台灣，我們這些年青人實在要比那些老年人有能力，有辦法。台灣的持志是

靠着49歲以下的青年人，而如何聯合這些年青的台灣人一起來為所有的台灣人努力造福，這是我們很需要改變的問題。

今天我來請到這裡，我希望等一回討論問題時，能以我剛才講的兩個中心思想——既思想分歧如何來聯合青年人共同來解決台灣的問題——來進一步研討，這樣大家必能獲益更多，多謝大家。

一些內容討論：

▲ 問：康先生說我們這些海外的台灣人与先輩不同，我們沒回去實際行動，然而我們回去能做什么？是不是當議員就能解決問題，就能達成台灣人自己決定命運的目標？

答：首先我得說明，我競選當議員不是只為一己着想，而是要為人民謀福利的。我希望用種種政治運動來改變不良的社會情況，有個重要的工作我們必須做，那就是民衆陪審工作，選舉也好，辦雜誌也好，我們要傳播民衆，教育民衆，當然台灣的選舉，問題與困難很多，但我們要在困難中謀取進步，希望大家不要以為政治是靜的東西就不來參加。我自己

的競選，不但在批評政府，同時也在討論思想與肉懷民衆迫如的問題。我相信，如果大家共同努力，互相支持，台灣社會必會進步的。

▲ 問：我曾參加過同鄉會，台灣民衆大會，要會全等，我覺得在國外批評政府也很有用，我不同意說，不回去就沒資格說話。其次，我曾當過同鄉會會長，感覺有些台灣人胆量實在小，連參加個同鄉會也怕國民黨去找麻煩。

答：這位先生說的第一套我不同意。我剛才的意思是，如果自己連大陸也沒去過，就別亂唱中共如何好，中共如果那么好，那他們自己先回去為人民服務再說。至於同鄉會之能否吸引人，這個問題，所有同鄉，包括主持人在內，都該檢討，首先，所有的同鄉都換去參加同鄉會，然後說出個人不滿意的地方，大家互相討論改進，這樣必能解決問題，如果連去都不去，那就沒法辦好了，我希望大家能把同鄉會看成為自己的家，共同來照顧。

▲ 問：議會雖然無力，但仍有些力量，請問康立委已成就了什麼？持非計劃如何？又請問如何才能使台灣人在統治階

層內的人數增加？

答：現在議會的力量雖發揮不多，但仍不可忽略。例如，郭國基在議會叫，謝東閩才當主席。台灣政府的決策有一個根本問題，其一，政府的預算分配問題，台灣人總是繳了很多（今年預算有760億台幣），其中軍費，官才雖說是40%，但如包括軍人眷屬與軍事科學研究在內，軍事預算既達60%，結果，教育與社會福利的預算就佔很少數。我覺得這種分配不公平，所以我在立法院提出質詢，以求改善。其二，台灣地方自治問題，到目前為止，果市長與議員之選舉均根據行政命令，而不是根據法律，這是違背憲法精神的。我主張省果自治法應通過實施，如果這二個問題解決了，台灣就很有前途，這也是我奮鬥的目標。又，到目前，台灣人均無決策之實權，我們要知道台灣人當官的，既使數目再多，但實權也是無用，所以故爭取的是實權。

▲ 問：康先生認為在海外的台灣人應做些什麼？

答：素美一語，處現在美的同鄉都很關心台灣，如果大家都同意關心台灣是最重要的前提，那麼大家就該聯合團結起來

，組織個強力的同鄉會，把同鄉會組成爲台灣人的家。同時，有組織才會出現領導人才，這裡我要說句話，我們要有極領導的素養，能被領導，才能領導人家，在團結中培養人才。

▲ 問：從前，雷震辦自由中國。雷震、高玉樹、李才居要組織反對黨。李敖在文星雜誌寫文章，以及現在的大學雜誌等，都因批評政府或組織反對黨而無法成功，繼續走這條路是不能達成目標呢？他這這樣的犧牲是否值得呢？

答：犧牲貢獻是必須做的，政治自由是爭取來的，不是白拿來的。只有犧牲才能爭取到權利，美國黑人運動，多少人傷亡犧牲，既是一個明例。雷震與李敖雖失敗了，但這條路繼續走下去不一定會不成功。只要社會有不公平存在，只要我們有意志與決心要爲一千六百萬台灣人謀福利，一代犧牲了，下一代會再來，去年參議員選舉之四鄉，包括張俊宏在內的年青人，想組織台灣民主黨又是一例。

▲ 問：台灣人將來的福利如何達成？軍事預算如何減少？

答：台灣之將來只有依賴合作，台灣人的努力，如有同一目標，

大家應共同從事與參與，空談無用，要親自去嚐試才能收效。在共同從事中，思想與主張自會鍛鍊出來。預算問題，我常常在批評，我主張裁軍，現在去兵的人數已在減少，如果有更多的人來督促政府，政府自然會順從修改的。

▲ 問：有人認爲大家都是中國人，持事中共解救台灣，尚被解決了，關心台灣真的是台灣人的民意心聲嗎？

答：威斯康辛大學有些人做了在臺台灣人的意見調查，結果有86%以上的台灣人主張台灣人有自決權，這雖是個間接的意見，既島內的台灣人無法表示他們的心聲，但卻很有代表性。

▲ 問：請問康先生與美國官員及國務院中共科人員接觸後之感想如何？

答：美國政府對台灣問題的態度沒明確或新的改變。與中共科及中華民國科人員討論後的印象是，就如中共與美國官方公報說的，「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台灣問題應由台灣海峽兩邊的人民去和平解決」。他們至沒說台灣海峽兩邊的政府去解決，而他們說的是人民。將來局勢如何轉變，很難預測。

▲ 問：康先生對台灣民意瞭解較深，請問多少台灣人覺得有自由？多少人覺得沒自由？
答：政治自由無資料可查，很難答覆，台灣如漸走向 Open Society，民意調查可公開實施，才能明瞭。

▲ 問：多少台灣人自認為台灣人？多少自認為中國人？
答：無確切資料很難說，但國外的民意調查資料似乎可靠，在台灣生長的人，這裡的人在想什麼，那裡的人也是在想什麼吧！

▲ 問：希望康先生能幫與你有相同目標與看法的台灣人競選。

答：我已經這麼做了，我曾幫黃信介，張俊宏等競選，我也曾幫宜蘭，花蓮，嘉義的朋友競選，我以後會更努力。

▲ 問：在台灣的外省人有多少自認為是台灣人？

答：我自己的經驗是，有些在台灣出生的外省人已自認為是台灣人了，我們必須要有度量，區分本省人與外省人是不重要的，我們該聯合所有的人才好。

▲ 問：我覺得康先生說的很好，省籍之分是不重要的，我的老母是福佬，我的後母是客家，我的祖籍是福州，我自認

為是台灣人，我雖曾去過大陸，瞭解中國的情形，但我的心仍在台灣，如果政府和台灣人民容許我回去，我是會回去的，我想回台灣，並不想去大陸。
答：這位弟兄說的話我很感佩，不錯，我們要心胸開拓，團結一致，一切為台灣。

▲ 問：國民黨籍的台灣人民意代表是否為台灣人說話？又，少樺對改善人民占政府間的關係有無幫助？

答：國民黨籍的台灣人為台灣人民說話的也不少，只是程度問題而已。比方說，有些國民黨籍的台灣人也贊同中央民意代表全面改進，與黨外人士的意見相吻合。又，少樺替我們爭取很多榮耀，增加我們台灣人的信心不少。

.....(完了).....

編者按：康寧祥先生曾向台協會表示，希望與所有同鄉保持聯繫，有關台灣政治、經濟、民生等問題，意見或批評，他都歡迎。康先生的通訊地址：

台北市立法院

或 台北市汕頭街22巷44弄68號

電話：321531-239

或 372230

TAI
P.O. Box 6822
San Jose, Ca. 95125

To: Mr. Adolf C. Huang
2005 Wisteria Rd.
Rockford, Ill. 61103

蕃薯

第四期

1974年10月

台灣協志會發行

TAI

P. O. Box 6822

San Jose, Ca. 95125

目錄

台協會第二年	文亮	1
談婦女組今後的希望和計劃	燕玉	2
台聯杯壘球賽雜記	吹牛	3
同心協力—由台協會說起	光子	7
簡介早期台灣人在海外的組織	阿怡	9
當代海外台灣人的活動	阿采	17
故鄉的代誌	阿財	21
閑話“省自治通則”	小卒仔	25
談台灣九大建設	破曉	28
是大聲說話的時候了	百合	31
介紹北加州台聯會	村樑	34
在美國的台灣人應做些什麼	長橋	35
Estate Planning	Ed Lau	38
我對同鄉會的一些看法	晴嵐	39
編者的話	編者	40
康寧祥演講會特記	榮阿	41

封面設計：台棒 — 邱建興